

兰州市档案馆安全防护改造项目第二次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

- 1.项目编号：304001JH008（CS2020-114）
- 2.项目名称：兰州市档案馆安全防护改造项目
- 3.首次公告日期：2020年9月23日

二、更正信息：

- 1、更正事项：采购文件、公告

2、更正内容：1.现将原磋商文件评分表中价格部分的报价计算更正为：“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别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磋商报价得分=（磋商基准价/投标人投标报价）×30。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1〕181号）第五条规定，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%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”。2.现将原磋商文件技术参数中的消防指示灯更正为：“消防指示灯 27 个 购买并安装”。3.现将原磋商文件中所有项目名称统一更正为：“兰州市档案馆安全防护改造项目”。4.现将原磋商文件及公告中采购人联系电话更正为：“15682795936”。

- 3、其他不变。

- 4、更正日期：2020年9月29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兰州市档案馆

地址：兰州市城关区

联系人：李丽玲 电话：0931-7845076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地址：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石油大厦对面（互助巷1号）伊真大厦

联系人：陈仲斌 电话：0931-4608328

3.项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丽玲 电话：0931-7845076

2020年9月29日